

# 路德會協同堂

## 主日崇拜講道大綱



日期：2011年5月1日

講員：馮卓欽牧師

講題：自以為義的人

經文：路18：9-14

引言：有一位小女孩每晚臨睡前都跪在床前祈禱，今晚，她禱告聲音特別大。母親便問她的原因，她說：「因為明天是我的生日，我怕隔離房內的嫵嫵忘記買我喜愛的生日禮物，所以要大聲點叫她聽到。」

經文解釋：

1. 耶穌設比喻的原因：戒勉自以為義，藐視別人的人(V9)
2. 法利賽人是當日公認的宗教家，敬虔主義的人。稅吏在當時被認為是大罪人，苛捐斂財的羅馬走狗，二人都「上殿裡去禱告」(V10)。原因是：聖殿是屬乎萬民向上帝禱告的地方。而禱告又是他們尋求上帝，蒙上帝悅納的途徑。
3. 法利賽人的禱告(V11, 12)
  - a. 站着：是當日公開禱告的姿勢，誰都留意得到
  - b. 自言自語地禱告：禱告目的是自己一建立自信及贏取別人讚賞
  - c. 內容：充滿自義和藐視稅吏  
首先感謝上帝使他遠離罪惡，不像那些人，犯罪纍纍，就如：勒索、不義、奸淫，更不像稅吏出賣國家，出賣國民。最後列出兩項可嘉的敬虔行為：禁食，捐十分一，心想上帝必喜悅他。
4. 稅吏的禱告(V13)
  - a. 遠遠站着：他是在聖殿裡，只是遠離人群站着，因他自知罪孽深重，被神棄絕，被人排斥，感到孤單無助。
  - b. 捶胸：表達無奈，對自己失望，惱恨自己的情感。
  - c. 內容：「我這個罪人」承認自己是罪人，比任何人都傷上帝的心。因此求上帝憐憫。只有上帝施與憐憫，他的罪才可被赦免。
5. 「倒算為義」(V14)：上帝把他(稅吏)算為義人，而非法賽人，他自以為義，結果自高的，必降為卑

經訓／應用：

1. 人常有一種根深蒂固的誤解，以為憑己力作好事愈多，神的悅納也愈多。在法利賽人的禱告便反映出來。多少基督徒都存同樣的心思，同樣的禱告——被自以為義所轄制
2. 沒有義人，「人所有的義都像污穢的衣服」(賽64：6)在上帝的面光中，人看清自己的殘缺。才渴慕上帝的恩典
3. 蒙恩典，得稱義的秘訣「凡自高的，必降為卑；自卑的，必升為高。」



# 路德會協同堂

堂址：九龍大坑東道十二號

電話：2380 7184 傳真：2787 9312

網址：www.clc.org.hk

電郵：church@clc.org.hk

本年主題：**共建天父聖殿**



**同宣全人福音**

## 《復活期第二主日崇拜程序》

主曆 2011年 5月 1日 早上 10時 正

主任牧師

陳煜新牧師

牧師

馮卓欽牧師

馮錦麒牧師

傳道人

馮達揚傳道

譚日昇傳道

聖職教師

黃廣智教師

陳柱中教師

教士

關俊爵教士

幹事

張桂梅(堂務)



為保持  
安靜的心靈敬  
拜，請於崇拜前  
將手機鈴聲關  
上，多謝合作。



若你身體  
不適或體力疲  
乏，可以於崇拜  
儀式中任何站  
立的項目坐下。

證道：馮卓欽牧師

領會：陳志華副主席

讀經：陳詠詩姊妹

領禱：陳志華副主席

宣赦：關俊爵教士

領詩：張永耀執事

司琴：馮雅詩姊妹

♣ 序樂：主在聖殿中 (默禱)

♣ 唱詩：頌主聖詩 56 《讚美頌揚》

♣ 昭示、認罪、赦罪 (主日禮拜儀式本601 - 603頁)

♣ 唱榮耀頌

♣ 詩歌敬拜：齊來頌讚，祢讓我生命改變，獻上頌讚

♣ 讀經：徒5 :29 - 42 (新約170頁)

彼前1 :3 - 9 (書信一新約335頁)

♣ 獻詩：紅青 147 《主，教我禱告》

♣ 讀經：約20 :19 - 31 (福音一新約159頁)

♣ 認信：使徒信經 (主日禮拜儀式本613頁)

♣ 唱詩：頌主聖詩 333 《耶穌接待眾罪人》

♣ 證道：自以為義的人 (路18： 9 - 14)

♣ 奉獻：唱奉獻文 (主日禮拜儀式本614頁)

♣ 唱詩：月詩 《一生倚靠祢》

♣ 同心祈禱

♣ 領受祝福

♣ 報告

♣ 唱詩：頌主聖詩 487 《高擎十架》

☪ 默禱後散會 卍 彼此問安 ☪